

右两侧的十余颗星所在的范围称为天帝所居之宫国即紫微星垣，属小熊星座，北斗七星另属大熊星座。北斗七星，古代由其斗柄所指的方位判定时刻及季节。《史记·天官书》将北斗比喻成天帝太一的车乘，太一神乘此巡回天上^①。因此，北斗在古代王朝祭祀体系中占有重要的位置。宋代这种思想发展到极其完备的程度，《宋史》^②中记载：

北斗七星在太微北，杓携龙角，衡殷南斗，魁枕参首，是为帝车，运于中央，临制四海，以建四时、均五行、移节度、定诸纪，乃七政之枢机，阴阳之元本也。魁第一星曰天枢，正星，主天，又曰枢为天，主阳德，天子象。其分为秦，《汉志》主徐州。《天象占》曰：“天子不恭宗庙，不敬鬼神，则不明，变色。”二曰璇，法星，主地。又曰璇为地，主阴刑，女主象。其分为楚，《汉志》主益州。《天象占》曰：“若广营宫室，妄凿山陵，则不明，变色。”三曰玑为人，主火，为令星，主中祸。其分为梁，《汉志》主冀州。若王者不恤民，骤征役，则不明，变色。四曰权，为时，主水，为伐星，主天理，伐无道。其分为吴，《汉志》主荆州。若号令不顺四时，则不明，变色。五曰玉衡，为音，主土，为杀星，主中央，助四方，杀有罪。其分为燕，《汉志》主兖州。若废正乐，务淫声，则不明，变色。六曰闾阳，为律，主木，为危星，主天仓、五谷。其分为赵，《汉志》主扬州。若不劝农桑，峻刑法，退贤能，则不明，变色。七曰摇光，为星，主金，为部星，为应星，主兵。其分为齐，《汉志》主豫州。王者聚金宝，不修德，则不明，变色。又曰一至四为魁，魁为璇玑；五至七为杓，杓为玉衡：是为七政，星明其国昌。第八曰弼星，在第七星右，不见，《汉志》主幽州。第九曰辅星，在第六星左，常见，《汉志》主并州。《晋志》，辅星傅乎闾阳，所以佐斗成功，丞相之象也。其色在春青黄，在夏赤黄，秋为白黄，冬为黑黄。变常则国有兵殃，明则臣强。斗旁欲多星则安，斗中星少则人恐。太阴犯之，为兵、丧、大赦。白晕贯三星，王者恶之。星孛于北斗，主危。彗星犯，为易主。流星犯，主客兵。客星犯，为兵。五星犯之，国乱易主”。

可见，北斗九星各有所主，且所管的地域也有不同，均可与地上君主的政治和九州地区相应。君主有所不明，则七星相应有所反映，天象有冲犯七星之处，也暗示地上君主有所失德或潜藏危机。这种天人感应的思想在中国古代有十分悠久的历史。因此，自古北斗被视为“天子象”。在天，三台为三清神，七星为天帝车，象征天帝之统治；在地，则天台为三公卿，七星为九卿，拥护帝君统治天下^③。故中国自古以来，对于观天之术控制甚严，就是为了防止有人窥视天子之象，以免不利。汉代息夫躬因为

① 《史记》卷二七《天官书第五》；卷二六《天文志第六》。

② 卷四九《志第二·天文志二·紫微垣》。

③ 《后汉书》卷一一《刘玄刘盆子列传第一·刘玄传》注所引《春秋·汉含孳》。

